

元大金控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公司別	姓名	職稱	進修日期起	進修日期訖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小時)	年度 已修總時數
金控	李雅彬	公司治理 主 管	113.03.20	113.03.20	提升韌性強化永續治理研討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	14
			113.04.18	113.04.18	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實務與內線交易防制宣導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3	
			113.05.16	113.05.16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與公平待客原則(課程內容含「金融友善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113.09.05	113.09.05	資安威脅趨勢與危機管理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113.10.17	113.10.17	永續金融發展趨勢與自然相關財務揭露架構(TNFD)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說明] 依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項要點」第 24 條規定，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十八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十二小時。李雅彬先生自 107 /11 /28 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於 113 年度 10 月已完成年度 12 小時之進修時數。